

证券代码：603091 证券简称：众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在上述额度、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就该事项发表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别风险提示：**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是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本次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本次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投资金额
本次拟投资总金额为人民1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4号),公司向社会各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5,559,7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7,332,05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4,800,000.00元,减去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1,777,663.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0,754,383.47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4年9月12日出具了天健验[2024]38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及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发行年份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9月12日												
募集资金总额	677,332,050.00元												
募集资金净额	570,754,383.47元												
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名称</th> <th>累计投入进度(%)</th> <th>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年产10万吨甘蓝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张宏鑫一期)</td> <td>60.25</td> <td>2026年9月</td> </tr> <tr> <td>年产10万吨甘蓝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张宏鑫二期)</td> <td>7.83</td> <td>2026年9月</td> </tr> <tr> <td>研发中心建设项目</td> <td>0.37</td> <td>2027年9月</td> </tr> </tbody> </table>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10万吨甘蓝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张宏鑫一期)	60.25	2026年9月	年产10万吨甘蓝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张宏鑫二期)	7.83	2026年9月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0.37	2027年9月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10万吨甘蓝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张宏鑫一期)	60.25	2026年9月											
年产10万吨甘蓝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张宏鑫二期)	7.83	2026年9月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0.37	2027年9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结合实际的募集资金净额情况,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
年产10万吨甘蓝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张宏鑫一期)	68,188.40	38,000.00	22,893.31
年产10万吨甘蓝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张宏鑫二期)	40,462.15	14,075.44	1,102.7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175.89	5,000.00	18.71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	—
合计	153,826.44	57,075.44	24,014.75

(四)投资方式
公司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43657)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28天,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6月30日,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本次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4365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万元	结构性存款	0.6500% 【观察自北京14点起至次日12点止,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6月30日】 0.2500% 【在约定汇率区间内,即期汇率>欧元兑人民币汇率,则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6月30日,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6月30日】 0.2500% 【在约定汇率区间内,即期汇率<欧元兑人民币汇率,则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6月30日,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6月30日】	否	是	否

本次使用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五)最近12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603209 证券简称：兴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期	2026/3/27,由公司董事会决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3月27日-2027年3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股权激励或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可转换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6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92%
累计已回购金额	4,312.2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3.91元/股-14.9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2026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

证券代码：603059 证券简称：倍加洁 公告编号：2026-030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认购股权投资基金份额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共青城陆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
投资金额(万元)	900
投资进展阶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完成 □正在 □交易要素变更 √进展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其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伙企业尚未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实施过程中存在不确定性;合伙企业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差等特点,投资过程中会受到产业政策、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作投资基本情况
为优化投资结构,提升投资收益,在确保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厦门纵横金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金融”)等合作签署了《共青城陆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合伙企业募集资金总额拟为人民币3,81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900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23.6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倍加洁关于参与认购股权投资基金份额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赎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000.00	4,000.00	2.00	0
2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000.00	4,000.00	2.00	0
3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7.72	0
4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7.65	0
5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8.35	0
6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6.74	0
7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1.94	0
8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6.62	0
9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58	0
10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96	0
11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82	0
12	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39.38	0
13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6.02	0
1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0.61	0
1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11	0
1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11	0
1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4.38	0
18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25	0
19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25	0
20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71	0
2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71	0
22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4.38	0
23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6.29	0
24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21.70	0
25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5.73	0
26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3.23	0
2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28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0	0	10,000.00
	合计		339.24	1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67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12.6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3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5,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5,000.00		

二、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投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循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将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 and 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效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募集资金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1.2026年2月28日,公司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15,000万元购买了“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610264”的保本保最低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

2.2026年5月6日,公司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35789)”的保本保最低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

以上银行理财产品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25,000万元,获得收益349,315.07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元)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61026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15,000	2026年3月2日	2026年5月2日	0.6	15,000	216,986.3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TLBB20263578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10,000	2026年5月8日	2026年5月31日	2.1	10,000	132,328.77

特此公告。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6月03日

股票代码：002706 股票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下同)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投资于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根据上述决议,近日全资子公司上海良信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具体如下:

一、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与宁波银行签订协议,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该产品情况如下:

(一)产品要素
1.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7723产品说明书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型
3.本产品收益计算方式:结构性存款收益=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实际天数÷365天
4.预期收益率:0.75%或1.90%或2.00%
5.收益起息日:2026年6月2日
6.到期日:2026年6月30日
7.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1,000万元
8.资金来源:公司暂时自有闲置资金
9.公司与宁波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为低风险、保本型银行存款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较稳定,风险基本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理财人员对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证券代码：300921 证券简称：南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情况,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价格由12.75元/股调整为9.06元/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6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26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2026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情况,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价格由12.75元/股调整为9.06元/股。

二、本次调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情况
1.调整事由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5日、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披露了《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26年3月31日总股本183,797,487股扣除回购股份数1,427,600股后剩余的182,369,88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人民币1.00元(含税),预计3日派发现金红利为18,236,988.7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转增后总股本增加72,947,954股,增至256,745,441股,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5月29日。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本公

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公司日常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前提下进行的,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较短,公司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运营的正常进行,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在保本的前提下,公司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含本次),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宁波银行	保本浮动型	2400	2025-8-18	2026-2-13	1.26%或2.10%或2.30%	是
2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	2025-12-24	2026-1-30	1.00%或2.10%	是
3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5-12-25	2026-1-26	1.00%或2.60%	是
4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6-1-19	2026-3-26	1.00%或2.01%	是
5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6-2-13	2026-3-13	1.00%或1.65%	是
6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026-4-24	2026-5-11	1.00%或1.80%	是
7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6-4-30	2026-6-30	1.00%或1.96%	否
8	宁波银行	保本浮动型	1000	2026-5-8	2026-5-29	0.75%或1.75%或1.85%	否
9	宁波银行	保本浮动型	1000	2026-6-2	2026-6-30	0.75%或1.90%或2.00%	否

截至公告日(含本次),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1,6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0.84%,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6%。

四、备查文件
1.《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7723产品说明书》
2.《宁波银行网上交易凭证》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协鑫能科 公告编号：2026-051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上海其辰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辰”)的通知,获悉上海其辰将其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质权人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上海其辰	是	3,000,000	1.14%	0.18%	否	否	2026/5/29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广东鑫源保理有限公司	为关联方融资担保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其辰持有公司的股份为262,107,048股,公司总股本为1,623,324,614股。